

“如果我不做,他们鞋子没人修了”

集美区老人刘师傅一边当环卫工人,一边开修鞋铺为居民带来便利



晨报记者 张晓霏 宗琴

开锁、补鞋、配钥匙……近日,记者来到集美区岑西路的街角,发现一家古早风格的小店默默伫立。只见店铺敞开着门,白色的店招用醒目的红色字体写着本店经营业务及电话号码,店里摆放着老式的修鞋机、钥匙机,靠墙的货架上除了零件外,还摆放着不少老式的锁。整个店铺成了街角的一道怀旧风景——毕竟,随着城市的发展变革,这样的小店已经不多见了。

中午11时许,一名身穿环卫工人制服的老人走进店里。匆匆吃过午饭后,他便脱下工服上衣系上围裙,坐在修鞋机前认真修补客人送来的鞋子。这名环卫工人,正是店主本人刘师傅。而此时记者才走进店铺,并看到这家店铺真正的店名——“愿盛修鞋铺”。

记者了解到,刘师傅今年60岁,经营修鞋铺也已经二十余年



了,但修鞋铺搬到现今这个地址才两三年时间。“以前,我和一群安溪老乡一起学了修鞋的手艺,就到石鼓路附近的小商品街开修鞋铺。那时候我的店铺可热闹了,每天来的顾客很多,打钥匙、刻印生意也不错。”刘师傅说,但随着小商品街的拆迁、老乡四散离去,他的生意就“大不如前”了。当记者问及“为何还在坚持”

时,刘师傅才有点笑容地说道:“现在会选择来修鞋补鞋的,都是比较节俭的人,其中老人、大学生居多。如果连我也不做了,他们的鞋子就没人修了。”

为解决生计问题,刘师傅想到了一个“两全之策”,那就是一边开店,一边去当环卫工人。于是,每天早上7点多,刘师傅开了店门后,就赶去上班;中午11点

多下班回店里,一直待到下午2点,随后再去上班;晚上则一直在店里,直到深夜。刘师傅还表示,他周六休息的时候,则全天在店。如此一来,刘师傅除了上班,就是在店里修鞋、打钥匙,但他并不觉得累:“这是我做了半辈子的手艺,称手也称心。”

大多数时候,刘师傅的店铺处于“无人看管”状态。对此,刘

师傅并不担心:“街坊邻居都在,我也都很熟,所以放心得很。有时候有陌生客人上门,隔壁邻居会帮忙招呼的。”而老顾客则摸清了刘师傅的上下班时间,一般会选择他在的时候来。

采访期间,两个大学生来取走了刘师傅刚刚补好的运动鞋。不一会儿,一名女士带着一只断了跟的高跟皮鞋,上门来问刘师傅“能不能修”。刘师傅直接接过鞋来,翻开鞋垫,利落地钉上两根钉子,鞋就修好了。“这鞋子质量挺好的,只是鞋跟断了,丢掉舍不得,就来修修看了。这下好了,我又可以穿好一阵子了。”这名女士告诉记者,她是“愿盛修鞋铺”的老顾客了,从以前的小商品街,一直“追随”到现在的店址,找刘师傅修鞋已有十几年了。“以前,小商品街一大片都是修鞋铺,现在要修鞋只能骑着电动车来找刘师傅了。很感谢刘师傅这么多年的坚持,给我们带来了不少便利。”该女士说道。

最后,记者问起店铺为什么取名“愿盛”,“是你的名字吗?”刘师傅却摇摇头。“那么,是祝愿太平盛世的意思吗?”记者又问道。这次,刘师傅微笑着点了点头。

刘师傅的修鞋铺。记者 张晓霏 摄

非法贩卖个人信息 翔安一男子获刑

晨报讯(记者 陈丽 通讯员 翔法宣)“大哥,要买房吗?”“大姐,要报早教班吗?”“恭喜您!点击链接兑换精美礼品”……近年来,一些违法犯罪分子竟在网上公开售卖个人行踪轨迹、住宿信息,导致个人信息泄露,随之而来的骚扰电话、诈骗电话、各类推销短信、垃圾邮件等让人不胜其烦。然而,这些违法犯罪分子终将难逃法网。近日,翔安区法院审结一起购买并出售公民行踪轨迹信息、住宿信息的案件,判处被告人小黄有期徒刑并

处罚金,违法所得予以没收,上缴国库。

据悉,小黄曾在某线上聊天群与他人发生言语争执,结果自己的身份信息被曝光了。小黄气不过,便开始在网上接触售卖公民个人信息的人员,打算“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后来,小黄发现买卖公民个人信息有利可图,遂做起“中间商赚差价”的勾当,先后多次通过某App向某“代理”非法获取公民住宿、航班、高铁、出入境记录等个人信息,并转售给他人。

2021年12月,小黄知道公安机关已介入自己所涉案件后,便自行前往公安机关接受调查,到案后对自己的违法犯罪行为供认不讳。之后,翔安区检察院对小黄依法提起公诉。

翔安区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小黄违反国家有关规定,通过网络向他人非法获取并出售公民个人信息,情节特别严重,其行为已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的性质、情节、危害后果等法定、酌定量刑情节,翔安区法院作出

前述判决。

法官提醒,自然人的个人信息受法律保护,任何组织、个人不得非法收集、使用、加工、传输他人个人信息,不得非法买卖、提供或者公开他人个人信息。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向他人出售或者提供公民个人信息,情节严重的,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相关从业人员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将在履行职责或者提供服务过程中获得的公民个人信息出售或者提供给他人,将从重处罚。

货车司机被困 民警及时救援

晨报讯(记者 张雅雯 通讯员 于鲁川)民警在办案返程途中,偶遇一辆货车侧翻。民警立即展开救援,成功救出被困司机。

4月10日17时许,翔安公安分局马巷派出所民警吕龙龙办案归来。当警车行驶至同安区同集中路往沈海高速路段时,吕龙龙发现前方不远处有一辆大货车发生侧翻。吕龙龙立即靠边停车,上前查看情况,发现一货车司机被困在车内,身上多处流血,且货车油箱破裂漏油。吕龙龙见状,迅速展开救援,经过一番努力,终于成功将司机救出。

随后,吕龙龙拨打救援电话。而为了防止发生二次事故,在等待救援的时间里,吕龙龙在路边疏导过往车辆。不久后,同安交警大队民警和救护车先后赶来。吕龙龙协助医护人员将伤者转移至救护车,并将事故现场移交给交警后,才放心地离开了现场。

法院拘留所联动 化解一起婚姻纠纷

晨报讯(记者 宗琴 通讯员 集法宣)近日,集美区法院联动厦门市第一拘留所、厦门市第二拘留所,成功在拘前化解一起婚姻家庭纠纷执行案件。

据了解,此前在刘某与张某的婚姻家庭纠纷执行案件中,刘某向集美区法院申请执行张某支付抚养费及赔偿费共计9万

余元。而张某未向本院报告财产,亦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集美区法院依法决定对张某司法拘留十五日。

随后,集美区法院执行法官将具体案情、双方诉求、争议焦点,通过“集执拘联动工作群”实时对接,拘留所民警第一时间赶赴集美区法院,共同开展

拘前矛盾化解工作。在双方联动调解下,张某当场支付4万余元,刘某同意与张某就剩余欠款达成执行和解,分十二期付款,每月28日前支付4000元直至付清全部欠款。经拘留所建议,申请执行入同意,执行法官全面评估案情后,暂缓对被执行入采取拘留措施。

据悉,这次调解系厦门市拘前联合化解机制的首次尝试。4月12日上午,集美区法院与厦门市第一拘留所、厦门市第二拘留所联合举行《共建执拘直通暨矛盾联动化解机制备忘录》签约仪式暨座谈会,并揭牌成立“涉执纠纷联合调解点”,着力提升社会治理效能。